

宪政制度研究建设丛书

Constitutional Building  
and Research Series

大国与宪政 / 秦晖

中国新儒学

——变革社会中的政治与日常生活 / [加] 贝淡宁 (Daniel A. Bell)

市场经济改革与宪政 / 江平 张曙光 钱卫清

国有制对宪政法治的影响 / 陈志武

民主与中国的可持续发展 / 蔡定剑

中国宪政发展的阻力和助力

——以强制拆迁与刑罚权为线索 / 季卫东

“橡皮图章”怎么变硬? / 张春生 陈斯喜

从人治走向法治政府 / 张穹 郭道晖

作为宪法权利的劳动权

——沿革和挑战 / 信春鹰

从市场到法律看欧盟宪法发展 / [法] 鲍铭言 (Richard Balme)

蔡定剑 主编

Editor in Chief: Cai Dingjian



# 宪政讲堂

*The Distinguished Lectures on Constitutionalism*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CHINA

宪政制度研究建设丛书

Constitutional Building  
and Research Series

# 宪政讲堂

*The Distinguished Lectures on Constitutionalism*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CHINA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宪政讲堂 / 蔡定剑主编. —北京:法律出版社,  
2010. 2

ISBN 978 - 7 - 5118 - 0392 - 4

I. ①宪… II. ①蔡… III. ①宪法—研究—中国—文  
集 IV. ①D921.04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17130 号

©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易明群

装帧设计/乔智炜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学术·对外出版分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印制/吕亚莉

开本/A5

印张/13.375 字数/352 千

版本/2010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201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 - 63939792/9779

网址/www.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010 - 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 - 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 - 85388843 重庆公司/023 - 65382816/2908

上海公司/021 - 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 - 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 - 83072995

书号:ISBN 978 - 7 - 5118 - 0392 - 4

定价:34.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 前 言

自清末变法图强以降,国人在民富国强的道路上执着探索,历经坎坷乃至遭受巨大挫折,三十年前才初步奠定了繁荣富强的基础,至今已蔚然可观。但一百多年前甲午战败血的教训早就告诫我们,仅有器物的表面繁荣不足以支撑久远,因应时代潮流的制度建设才是立国、兴国之本。纵观历史,经济崛起不算什么奇迹,真正的奇迹是宪政民主制度把经济持续发展的社会保持下去。距清廷当年颁布中国历史上最早的宪法性文件《钦定宪法大纲》已一百又一年,中国各个历史时期的各种宪法文本亦不可谓不丰,然令人不无遗憾的是,古老中国的宪政民主进程依然任重道远。

中国宪政百年的曲折历程,固然因缘于风云际会、世事沧桑,“救亡压倒了启蒙”而难有所为,迄今仍未能尽如人意,然则国人对宪政的基本无知亦不可不谓重要原因之一。中国传统中有一些不好的文化和制度因素,与宪政、民主理念格格不入,实乃阻碍中国迈向现代政治文明的最大掣肘。有鉴于此,虽然已历经百年踟躅,在中华大地普及宪政理念、传播宪政文化仍不失为当务之急。中国宪政民主制度建设离不开宪政文化的依托,也只有当宪政文化与制度建设形成良好的互动,中华民族才能真正拥有光辉的未来。

“宪政讲堂”是中国政法大学宪政研究所推出的一个系列讲座,邀请国内外一流专家,就民主、法治、人权——宪政的理念、制度和实践问题做专题演讲,以传播宪政思想与理念,采撷各国宪政制度之精华,探求中国宪政的实现途径。为进一步推动中国宪政民主制度建

设,播撒宪政种子,本文丛精选若干讲座文萃以飨读者。文丛分为“宪政审思”、“宪政之路”、“宪政之镜”三个栏目,主讲人名家云集,既有蜚声学界的著名学者、又有熟谙国家治理的实务界精英,以本土思索为主、兼有海外学人带来的域外新风,博采众长,以为所用,希冀能为中国的宪政民主事业贡献一份相应的力量!

“宪政审思”栏目精选出八篇讲座文萃。秦晖教授的《大国与宪政》,从历史维度点评曾经热播的系列纪录片《大国崛起》,揭示近现代大国崛起与其制度创新的密切关联,并反思以秦帝国为代表的古代封建专制军事帝国之“国崛起”与“民跪下”的昙花一现的历史现象,深深叩问:我们到底需要怎样的“崛起”?张千帆、王人博二位教授合作的《宪政文化的历史审视——西方与中国》,从中美比较及西方政治思想传入中国后嬗变的历史角度探究了中国宪政民主的曲折历程。贝淡宁教授则以一个域外学者的视角探讨了中国传统文化在现代中国政治文明中所可发挥的建设作用,别具一格。德高望重的高放教授以从前苏联政治体制失败原因的深刻揭示与批判,从一个真诚信仰者的角度进行《社会主义模式的反思与展望》,发人深省。江平、张曙光二位教授与钱卫清律师则结合中国经济发展探讨了《市场经济改革与宪政》的关系问题。对中国社会转型有深入研究的孙立平教授从《改革以来中国社会结构的变迁》的视角,揭露了不断扭曲的利益分配机制造成的极其严重的社会不公,警示我们当前贫富差距定型化的社会趋势及其必将导致的社会分裂和对立,给国人敲响了沉重的警钟,从反面印证了中国建立公正的宪政民主机制之极端重要性和紧迫性。而于建嵘教授则结合具体案例,分析了中国各个层次的群体性事件,并对信访制度进行了鞭辟入里的剖析。著名的耶鲁大学陈志武教授以经济学家的深邃眼光洞察了《国有制对宪政法治的影响》,提出所有制对法治关系的独特观点,令人深受启迪。

“宪政之路”栏目紧密结合中国现实。蔡定剑教授运用大量翔实的历史的和经验性研究成果论证了民主与中国可持续发展之间的关系。季卫东教授以强制拆迁与刑罚权为线索,深入剖析了《中国宪政

发展的阻力和助力》。张春生、陈斯喜两位人大背景的立法实务官员对中国的人大制度和立法有深刻的见解,分别讲演了人大制度的改革与完善、立法中的利多元化与博弈等主题。蔡定剑教授以深邃的理论眼光、运用宪政原理,从现实可行性的角度探讨了《中国宪法的实施之道》。来自国务院法制办公室的张穹先生与受人爱戴的郭道晖老教授合作回顾了中国法制建设的历程,展望了《从人治走向法治政府》的前景。最后,信春鹰教授与戴玉忠教授、杨照东律师则分别从劳工权利与刑事司法角度具体探讨了宪法公民权利保护的问题。她(他)们都是对这些制度建设有重要贡献的官员。

第三个栏目“宪政之镜”分别选编了美国、欧盟及转型的东欧国家等相关宪政文萃。迈克尔·劳伦斯教授从美国当代的视角出发讨论了美国司法审查与司法独立的相关问题。鲍铭言教授介绍了欧盟宪法及其发展的相关情况。安哲思·塞尤教授则以亲历者的身份作了《匈牙利的社会变迁和宪政改革》的报告,给我们以许多启迪。南茜·博斯威尔女士介绍了《透明国际与民主反腐败》的问题。最后,宋格文律师的讲演《美国历史上的经济危机与解困对中国的启示》,结合当下的情境,相信很多读者都会非常感兴趣。

中国改革已经到了从经济转型向制度转型的历史关键时期,走向宪政民主成为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如何将改革开放三十年的成果保持下去并真正实现国家的长治久安、人民的富裕和自由,是每一个关心国家与民族命运,也即在根本上关注自身命运的公民所必然思考的话题。愿本文丛的出版能为中国的宪政理念传播和制度建设起一点作用。

特别感谢参加宪政讲堂讲座的各位专家,他们都是著名学者或高级官员,工作非常繁忙,他们都乐意接受我的邀请,并奉献了他们对当前中国社会问题的各种宪政思考。讲座稿的记录整理是我们研究中心的助理和许多学生努力工作的结果。书稿的编辑整理使之得以出版,博士生方明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在此一并感谢。

“宪政制度研究建设丛书”是原“人民代表大会与议会研究丛书”

的继续,它意味着我们关注的问题更广,从议会制度到宪政制度,从国家制度建设到公民基本权利保护,本丛书一直得到福特基金会(Ford Foundation)的大力支持,特别需要表示感谢!

中国政法大学宪政研究所

2010年3月

# 目 录

## 一、宪政审思

- 第一坛 大国与宪政 / 秦 晖 3
- 第二坛 宪政文化的历史审视——西方与中国 / 张千帆 王人博 16
- 第三坛 中国新儒学——变革社会中的政治与日常生活 / 贝淡宁 36
- 第四坛 社会主义模式的反思与展望 / 高 放 62
- 第五坛 市场经济改革与宪政 / 江 平 张曙光 钱卫清 76
- 第六坛 改革以来中国社会结构的变迁 / 孙立平 106
- 第七坛 当前的社会冲突与制度变革 / 于建嵘 133
- 第八坛 国有制对宪政法治的影响 / 陈志武 153

## 二、宪政之路

- 第九坛 民主与中国的可持续发展 / 蔡定剑 171
- 第十坛 中国宪政发展的阻力和助力  
——以强制拆迁与刑罚权为线索 / 季卫东 181
- 第十一坛 “橡皮图章”怎么变硬？  
——谈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改革与完善 / 张春生 陈斯喜 206
- 第十二坛 中国宪法的实施之道  
——谈宪法的司法化与私法化 / 蔡定剑 233
- 第十三坛 从人治走向法治政府 / 张 穹 郭道晖 248
- 第十四坛 公众参与——一种新式民主的理论与实践 / 蔡定剑 271
- 第十五坛 利益多元化与立法中的公众参与 / 陈斯喜 287



第十六坛 作为宪法权利的劳动权——沿革和挑战 / 信春鹰 318

第十七坛 人权的刑事司法保护 / 戴玉忠 杨照东 336

### 三、宪政之镜

第十八坛 美国司法审查与司法独立的新视角 /

[美]迈克尔·劳伦斯(Michael Lawrence) 363

第十九坛 从市场到法律看欧盟宪法发展 /

[法]鲍铭言(Richard Balme) 371

第二十坛 匈牙利的社会变迁和宪政改革 /

[匈牙利]安哲思·塞尤(Andras Sajó) 384

第二十一坛 透明国际与民主反腐败 /

[美]南茜·博斯威尔(Nancy Boswell) 399

第二十二坛 美国历史上的经济危机与解困对中国的启示 /

[美]宋格文(Hugh T. Scogin, Jr) 409

## 一、宪政审思



## 第一坛 大国与宪政

---

主讲人:秦 晖 清华大学教授

点评人:王人博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  
博士生导师、《政法论坛》主  
编

主持人:秦奥蕾 中国政法大学教师、  
法学博士

### 主讲人简介:

秦晖 清华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教授。1981 年作为中国“文革”后首批硕士毕业于兰州大学(研究生),曾任陕西师范大学教授(1992 年起)、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研究员(1994 年),现为中国经济史学会理事、中国农民史研究会理事、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理事、青基会社区文化委员会委员、研究委员会委员、北京天则经济研究所特邀研究员,《方法》、《开放时代》、《中国学术》和《中国社会科学季刊》等学术刊物的编委。20 世纪 80 年代初秦晖教授主要研究农民史(土地制度史与农民战争史),自 80 年代后期他转向研究经济史(主要为古代商品经济史及中外比较经济史)。90 年代他致力于结合历史研究与现实研究,在结合社会调查与历史文献分析的基础上建立了农民学。

## 主题发言

**秦奥蕾：**

今天秦晖教授将给我们带来令人肃然起敬的“大国与宪政”，让我们尽情享受这场学术盛宴！点评嘉宾是我们熟知的王人博教授，有请秦晖教授！

**秦晖：**

《大国崛起》热播后，引起了很多关于什么是大国的议论。比如说，古往今来有很多大国，动不动就横跨欧亚非，金戈铁马。但是电视片《大国崛起》的选材并没有选择蒙古等这些历史上的大国。我的理解是，它是想把大国崛起置于一个近现代化的视野中来考察，因此并没有把古代的军事大国放入视野中。

在近现代视野中，从时代来讲，编者的取舍也是耐人寻味的。比如在近代化的开端时期，在欧亚非三大洲，当时就崛起过一个很大的大国——奥斯曼土耳其帝国。奥斯曼帝国的崛起，几乎和《大国崛起》中反映比较多的地理大发现、大航海时代是同时的。而且1453年土耳其人攻占拜占廷，在传统的欧洲史学中一直被认为是中世纪结束、近代开始的标志。

但现在的历史书，把中世纪和近代理解为社会形态的变化，由封建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所以把分界线定在英国革命。但是按照欧洲的传统观念，当时没有这个社会形态演变的概念。在欧洲传统史学中，所谓中世纪指的是拜占廷被土耳其人攻陷以前。而且自从拜占廷陷落，一直到17世纪奥斯曼帝国扩张最厉害的时候，军队一直打到维也纳城下，占领了整个西亚、北非和东南欧的很大一片地方，形成一个横跨欧亚非的大帝国。拜占廷的陷落和新大陆的发现，是近代的兴起，中世纪的终结。

《大国崛起》中描写的西班牙、葡萄牙、荷兰等国家的海上霸权，和奥斯曼的陆上霸权，是同时存在的两个东西。但是在《大国崛起》中谈到了西、葡、荷，而没有谈土耳其。按照我的理解，这是因为大家都认为奥斯曼帝国的扩张，在本质上和前近代的这些军事帝国的扩张没有什么两样，基本上是波斯帝国、阿拉伯帝国、蒙古帝国的那样一种传统军事帝国的类型，而没有西、葡、荷这些国家崛起的那种近代意义。不过这种区别对土耳其人、西班牙人、葡萄牙人、荷兰人来讲，意义的确是非常重大的。而对于被征服的人来说，传统与近代的区别其实并不是很重要。中国人当年被传统的蒙古军队屠杀，后来被所谓现代的日本军队屠杀，美洲的原住民在近代的殖民过程中，由于受到外来的那种压力而皈依基督教，和以前波斯、中亚、巴尔干这些原住民，由于阿拉伯、奥斯曼的扩张而伊斯兰化，至少在当时对被征服者而言，应该说都是悲剧。

但是这两者的区别在什么地方呢？为什么说奥斯曼帝国是一个传统的大国，西、葡、荷等是近代的大国呢？我认为主要是有两点不同：

第一，在于立国之“制”对世界、后世的影响。说得简单一点，是对现代性制度，包括经济制度（现代市场经济制度）、政治制度（现代民主宪政制度）的建立所体现的意义。

第二，更重要的在于这种大国崛起中，国与民的关系，首先是指和本国人民的关系。很多人说在西方列强崛起的过程中，被征服者、被侵略者承受了很大的痛苦，这一点我们中国人深有体会。但是在传统军事帝国的扩张中，这种情况也非常严重，甚至可以说有过之而无不及，这一点并不是近代和传统的区别。

荷兰：如何“崛起”？

在大国崛起中，本国人民会得到一些什么呢？在一定的社会制度下，国家的强大当然会使它的国民得到很多好处，但是不能反过来说，一个国家的国民得到好处，必须或者只能在国家处于大扩张时期。所谓大国的兴衰，就绝不仅仅是版图的大小、武力的强弱，最本质的是老

百姓的权利、福利、利益能够得到多大的增进。

很多人提出,《大国崛起》中讲的这些国家,有一些无论从武力讲,还是从国家的版图讲,你很难说它是大国。比如荷兰就本土而言一直是小国,从来也不是大国。我觉得荷兰也很难算得上是一个大国。荷兰虽然进行过海外扩张,但规模其实有限。荷兰历史上真正有意义的殖民地,就是荷属中印度,也就是今天所说的印尼。当然历史上它也占领过一些地方,但是能够稳定占领的,只有一些很小而且没有太大意义的地方,比如说荷属安的列斯、荷属圭亚那等几个无足轻重的小不点。

我们说荷兰有海上霸权,但是主要是指商业霸权,就打仗而言荷兰人其实很不行。这一点中国人深有体会,因为当年就是中国人的一支以商人为主体的反政府武装——郑成功的海上商团,以海上商业势力为基础的这么一支武力,打败了荷兰。郑成功的军队当时算不算强大呢?其实并不算,他在大陆上站不住脚。他当时之所以进军台湾,就是因为在大陆上跟清朝的作战受到重大的挫败,基地只剩下金门、厦门,而且已经是岌岌可危。但是这么一支在大陆上屡战屡败的军队,却在海上把荷兰打败了。

荷兰在东亚败给郑成功,在其他地方也是一样。今天的纽约,最早的名字是叫新阿姆斯特丹,也是因为荷兰败给了英国,很快变成了新约克(纽约)。要说荷兰是大国,当不是在军事意义上,更不是在领土和人口意义上。荷兰作为一个政治主体的国家,我觉得他们并没有很强的祖国意识。荷兰移民跑到一个地方,往往没有多少祖国观念。有一个很典型的例子,跑到非洲的荷兰人,不久就自称自己是“非洲人”,语言是“非洲语”(我们译为阿非利卡人,连语言也号称阿非利卡语,而不叫荷兰语)。他们实际上是荷兰裔南非人,别人把他们叫做“布尔人”。最近中国养羊业有“布尔山羊”,是很有名的品种,就是这些“布尔人”培养出来的。这些人从来不说自己是荷兰人,他们到了南非之后不久就脱离母国独立建国,后来英国人打他们,发生了很有名的“英布战争”,布尔人和英国人相比,显然非常弱小,但是他们比

较团结,他们以游击战的方式,把英国人收拾得够呛,当然最后还是被英国人打败了。说起来也很奇怪,虽然布尔人被打败了,而且布尔国家也从此灭亡了,但布尔人在英属的南非,一直当家做主,后来在南非也依然如此。布尔人的势力一直很强大,英裔南非人反而势力比较弱小。

无论从本土还是从势力范围而言,荷兰都称不上是大国。但是毫无疑问,荷兰当时无疑是具有世界影响的伟大国家,而且直到现在,还是这样。不仅荷兰人创造的一些制度诸如股份公司、联省共和等对后世有巨大影响,其商业势力无远弗届,而且文化影响力也曾经在世界上风头强劲,以至于在日本“兰学”曾长期成为西学和一切近代知识的代称。有一个很有趣的现象,古代中国人对“蛮夷”国名的翻译,往往是被认为爱用比较贬义的词,但是到了近代,有了一些好词出现,像英国、美国、德国等都是有一些比较褒义的译法。有人说在明代就有比较褒义的提法,就是指荷兰。其实荷兰这个译法,明朝人没这么说的,明史中也没有荷兰这个名字,而是叫做“红毛国”。真正称荷兰的是日本人,还有后来的清朝人。清政府曾经跟荷兰联手打郑成功。如果今天说郑成功是民族英雄,清政府显然就是勾结外国镇压民族英雄的反动政权。荷兰人当时是郑成功的敌人,却是清朝的盟友,因此清朝从日本人那里把荷兰这个听起来很美的名字,荷花、兰花,引进了汉语中。

荷兰在当时世界上的影响力很大,以至于日本把荷兰当做西方的代名词。按照《大国崛起》的说法,英荷战争之后,荷兰的霸权就结束了。但是今天的荷兰仍然是一个富裕、文明的国家,仍然让世人称羨,而荷兰人的国家与民族自豪感一点也不亚于当年。我就要问,荷兰当年在什么意义上崛起为大国呢,今天的荷兰是不是就算是衰落了?

瑞典:在波尔塔瓦战役后“衰落”?

还有一些国家《大国崛起》里没有提及,比如北欧国家瑞典。在17、18世纪之交,瑞典非常强大,在当时的欧洲可能仅次于英国,和俄罗斯不相上下。瑞典军队曾经直逼莫斯科,变波兰为它的附庸,干预



奥地利的王位继承,横扫欧亚,和彼得大帝决战于乌克兰的波尔塔瓦,在这里被打败了。1708年波尔塔瓦战败,因离本土太远,国王无法逃回瑞典,就近逃到土耳其了。战后签订的和约使瑞典丧师失地,霸权彻底崩溃,而且从此再没有恢复。

波尔塔瓦战役之前,瑞典的军事政治势力很大,不但是一个大国,而且是一个强国。但是当时瑞典在世界人民心目中根本没有什么地位。波尔塔瓦战役之后,瑞典在世界文明的地位才真正地崛起。战败后的瑞典废除了专制制度,开始了瑞典历史上著名的“自由时代”,建立了其政治稳定与社会和谐均居欧洲前列的宪政民主制度。

有人说所有的西方强国都是靠掠夺殖民地起家的。我认为,对殖民地的掠夺的确在资本原始积累中占有一定的地位,但不是一个最主要的因素。建立宪政民主制度后,瑞典没有任何殖民地,也谈不上有什么势力范围。但是瑞典的工业化后来居上,它的人均产值和收入现在甚至超过了英美,位于世界最高之列。瑞典的社会福利制度独步全球,世界上共同富裕的国家没有谁比瑞典更具有样板作用。“从摇篮到坟墓”的瑞典社会主义模式,先是成为民主社会主义的世界性样板。在苏联崩溃后又成了全球几乎唯一尚有感召力的社会主义样板,“言必称瑞典”成了各国左派的美谈。文化教育更是昌明,主要由瑞典人评出的诺贝尔奖在数学之外几乎所有学科都是世界最高荣誉。

现在瑞典有没有人怀念波尔塔瓦战败之前的伟大王国的光荣呢?当然也有,但不多。今天瑞典人的光荣和自豪,岂是当年的臣民可以比较的!只要一个国家的国民能够真正地站起来,即使在国家的所谓衰落时期,他们的国民仍然是有尊严的。瑞典和荷兰作为霸权国而言,都衰落了,但国民昂然挺立!

秦国:国“崛起”民“跪下”

作为中国人,我们都希望国家强大,其中也包括在政治上、军事上强大,因为在很多情况下国家的强大可以增进国民的尊严。但是我这里说的是很多情况下,不是一切情况下。在有些情况下,国家的强大不仅不能带来国民的尊严,反而带来的是国民的屈辱。